

陵政办发〔2025〕4号

**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建立解决县属国有企业职工欠缴
社保遗留问题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**

县直各有关单位，县属国有企业：

《关于建立解决县属国有企业职工欠缴社保遗留问题机制实施意见》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2月27日

关于建立解决县属国有企业职工欠缴社保 遗留问题机制实施意见

为持续解决县属国有企业职工欠缴社保遗留问题，依法保障职工合法权益，维护社会稳定，现就推进解决县属国有企业社保欠缴问题提出以下意见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，深化国资国企改革，加快国有企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，以促进企业发展、维护职工权益为目标，坚持预防为先，化解为主，保持劳动关系和谐稳定。

二、具体措施

（一）提升企业经营效益。优化调整国有经济布局，县属国有企业要在商圈打造、文旅康养、中药材产业等领域形成差异化发展路径，更加突出主责主业，更加注重做强做专，提高企业经营效益，力争在“十五五”期间打造3个以上优质盈利企业。同时要加强企业内部管理，完善内控管理制度，提升自身可持续发展能力，保障企业职工社保缴纳。

（二）加大闲置资产盘活处置力度。利用低效企业闲置资产有针对性地开展招商引资，对具有区位优势和商业价值的资产通过出售、出租、入股等方式进行经营盘活，盘活资产收入30%以

上用于解决职工社保问题；对缺乏重新利用价值的闲置资产，根据国有资产处置有关规定，依法依规办理评估审批手续后，进行公开拍卖，处置资产收入全部用于解决职工社保问题。到 2026 年底，23 处闲置资产全部完成盘活处置。

（三）加强企业职工安置就业工作力度。结合县属国有企业实际情况，积极对接国有企业控股、参股企业或优秀民营企业，对符合条件的职工优先进行转岗分流；充分利用棋源叉车工等政策和务工品牌，加强职工技能培训，推进下岗职工再就业，减轻企业社保缴费负担，逐步化解职工欠保问题。

（四）充分发挥政府解困资金的兜底作用。财政部门要将困难企业解困资金列入预算进行保障，每年金额不少于 300 万元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各单位和相关企业要提高思想认识，深刻认识解决县属国有企业职工欠缴社保遗留问题的重要意义，明确专人负责，密切工作联系，加强工作协同，及时发现和反映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，认真研究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。县人社局要加强职工欠缴资金跟踪监测，及时向有关单位和企业通报职工社保欠缴情况。县财政局要对困难企业解困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确保资金重点用于解决职工欠缴社保问题。县国资局要统筹推进解决职工欠缴社保问题，确保工作平稳有序开展，切实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，维护企业和社会稳定。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，
县检察院，新闻单位。

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2月27日印发
